

**常见问题**  
**(供学校校长及教师参考)**

**优化晋升培训安排**

**问 1 : 为什么要改变已推行多年的晋升培训要求?**

**答 1 :** 政府十分重视教师的专业发展，一直透过不同措施提升他们的专业素养，维持香港卓越的教育水平。现时教学工作越趋复杂，教师特别是中层领导必须具备专业能力和视野（例如掌握社会及政策发展、了解国际教育趋势等），以应付晋升岗位的需要。优化教师的晋升培训要求能确保教师有足够的专业能力及知识，与时俱进，以应付晋升后职位的需要。有关优化晋升培训要求的详情，请参阅教育局通告第6/2020号附件四。

**问 2 : 为何要将教师晋升培训的修读年限缩短至五年?**

**问 2 :** 现时教学工作越趋复杂，教师特别是中层领导必须具备专业能力和视野（例如掌握社会及政策发展、了解国际教育趋势等），以应付晋升岗位的需要。教育局缩短晋升培训的年限，以确保晋升教师所接受的培训内容能紧贴社会发展和教育趋势，使教师能应付晋升后的工作需要。

**问 3 : 校董会/法团校董能否考虑接纳高级学位课程、教师证书或学位教师教育文凭课程，作为选修部分的培训课程?**

**答 3 :** 在优化晋升培训安排下，校董会/法团校董会须根据教育局通告第6/2020号附件四中所定的原则，考虑是否接纳高级学位、教师证书或学位教师教育文凭课程作为选修部分的培训课程。校董会/法团校董会可按课程的内容、学习模式、授课时数及开办机构等因素作审批。然而，教师仍须完成教育局提供的指定核心部分培训课程，方符合晋升培训要求。

**问 4** : 教育局是否会继续提供复修课程及管理训练课程, 作为晋升培训课程?

**答 4** : 教育局为教师提供的复修课程将会纳入为优化晋升培训的选修部分。至于管理训练课程, 教育局仍然会开办, 直至优化晋升培训要求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全面推行为止。

**问 5** : 在优化晋升培训安排下, 当学校拟晋升的教师未符合晋升培训要求时, 学校应如何处理?

**答 5** : 学校拟晋升教师时, 应整体考虑包括符合晋升培训要求等一篮子因素而作出决定。《资助则例》列明, 教师必须已接受教育局常任秘书长指定或认可的训练课程, 方可实任晋升职位。教师未符合晋升培训要求, 但符合所有其他的晋升条件, 只可署任晋升职位。有关详情, 请参阅《资助则例》及相关的教育局通告。

**问 6** : 校董会/法团校董会在检视教师符合晋升培训要求时, 是否必须使用由教育局提供的「教师晋升培训要求纪录表」?

**答 6** : 教育局为方便学校检视教师符合晋升培训要求情况, 提供「教师晋升培训要求纪录表」供学校使用。我们欢迎学校以校本方式记录, 或于教育局网页<sup>1</sup>下载该表格并按需要自行修改。无论什么形式的记录, 学校都必须妥为保存教师晋升培训要求纪录及相关的文件(例如: 出席课程的证明文件, 培训证书的核实副本等), 以供查核。

教育局专业发展及培训分部

2020 年 6 月

---

<sup>1</sup> 学校可于教育局网页(主页 > 教师相关 > 资格、培训与发展 > 发展) 下载「教师晋升培训要求纪录表」。